

**2024 年度**  
**福建省尤溪县司法局**  
**本级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	5
二、单位基本情况 .....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6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b> .....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0
二、收入决算表 .....	12
三、支出决算表 .....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b>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b> .....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2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32</b>
<b>第五部分 附件</b> .....	<b>35</b>

# 第一部分

##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尤溪县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及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全面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的决策部署，在履行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法律援助、法律服务等工作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县的集中统一领导。

##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尤溪县司法局包括9个机关行政股室及15个乡镇司法所及1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尤溪县司法局本级	财政拨款	19
城关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梅仙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联合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西滨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洋中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汤川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溪尾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中仙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台溪司法所	财政拨款	3

坂面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新阳司法所	财政拨款	3
管前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八字桥司法所	财政拨款	2
西城司法所	财政拨款	1
尤溪口司法所	财政拨款	1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尤溪县司法局主要任务是：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立足司法行政职能，认真落实省委深化拓展“三争”行动和市委推动“四领一促”工作、县委“三个提质增效年”工作的部署要求，全力以赴筑忠诚、行法治、促发展、保安全，为尤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法治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立足特色创品牌，精准普法有深度。**首创“蒲公英+朱子家训”普法模式，将《朱子家训》精神内涵融入“蒲公英”普法活动和社会治理，组织开展“蒲公英+朱子家训”普法活动110余场次，融入朱子元素新建法治文化阵地11个，巧用《朱子家训》“家庭和睦观”化解婚姻家庭纠纷130余件，开设“尤‘熹’普法”及“蒲公英”说法专栏并推送普法微文10期，开展特殊人群朱子文化教育30余场次，以更接地气、更有生气、更聚人气的形式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该普法模式被评为全省“蒲公英”普法创新案例并入

围中央依法治国法治建设案例。

**（二）法律服务助民企，安商惠企有温度。**聚焦民营企业法律需求开展“企业点单、司法局派单、服务团队接单”三单式“法治体检”活动 20 余场次，帮助企业审核合同协议 216 件，办理权益维护案件 17 件，提出完善内部管理制度等意见 14 件，举办普法活动 22 场次，解答法律咨询 417 件，助力企业健康发展。打造 4 个一站式乡村振兴“148”法治服务站，依托“校地共建”为群众和企业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30 余场次，解答法律咨询 120 余人次，审核合同协议 50 余份，出具法律意见书 19 份。“法治体检”和“148”法治服务站相关经验做法被司法部、中国青年报、福建日报等平台刊发。

**（三）创新举措防风险，维护稳定有力度。**打造社区矫正社会化“活水济航”品牌，总结提炼“五水领航”工作法，设立社区矫正教育基地 16 个、公益活动基地 21 个、就业推荐基地 13 个，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朱子家训教育 16 场次，爱国主义教育 30 余场次，公益活动 10 余场次，警示教育 6 场次，指导就业或就学 180 余人次，落实社会救济等帮扶 10 人次，受益社区矫正对象达 1600 余人次，实现社区矫正对象“管得住”“矫得好”“帮得牢”。全面推动“基点枫桥”品牌提升，进一步规范基点调解室设立标准、名称和工作职责，加强基点专职调解员工资待遇及经费保障，提升 2 个乡村基点调解室，新组建 3 个集镇基点调解室，切实筑牢平安稳定防线。

**（四）突出惠民利企，法律服务提质增效。**健全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今年在行政服务中心支持下，整合律师、公证等资源，升级办公场所，依托行政服务中心窗口，组织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 12348 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值班 200 余人次，线上线下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 1200 余人次。持续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194 件，法律帮助案件 473 件，组织开展各类法律援助宣传活动 40 余场次，进学校法治讲座 20 余场次，发放宣传册 4000 余份。全面深化公证便民服务，推动县公证处入驻县行政服务中心，实现公证业务“一窗通办”，今年来全县共办理各类公证 822 件，解答公证咨询 1568 人次。

## 第二部分

### 2024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5.2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2.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6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9.16	本年支出合计	1,327.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2
总计	1,333.41	总计	1,333.4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19.16	1,306.23				12.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6			财政事务	15.00	15.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6.99	1,124.06				12.93
20406			司法	1,136.99	1,124.06				12.93
2040601			行政运行	719.57	719.5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1.12	31.12				
2040650			事业运行	0.50	0.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2.80	359.87				12.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3	7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8.23	7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7	30.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7	30.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7	30.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67	5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7	58.67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27.39	883.83	443.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6		财政事务	15.00		15.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5.22	716.66	428.55			
20406		司法	1,145.22	716.66	428.55			
2040601		行政运行	716.17	716.1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49		5.49			
2040610		社区矫正	35.34		35.34			
2040650		事业运行	0.50	0.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79.72		379.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3	7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3	7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7	30.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7	30.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7	30.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67	5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7	58.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0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2.29	1,132.2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3	78.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27	30.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06.23	本年支出合计	1,314.46	1,314.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2	6.0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320.48	总计	1,320.48	1,320.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4.46	883.83	430.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06	财政事务	15.00		15.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2.29	716.66	415.62
20406	司法	1,132.29	716.66	415.62
2040601	行政运行	716.17	716.17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00		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5.00		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49		5.49
2040610	社区矫正	35.34		35.34
2040650	事业运行	0.50	0.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66.79		366.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3	78.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23	78.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23	78.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7	30.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7	30.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7	30.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67	58.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67	58.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79.30	30201	办公费	0.9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01.56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67.51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53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19	30206	电费	1.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45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0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16	30214	租赁费	10.9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1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97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51.48	公用经费合计				32.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尤溪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2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3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31
3. 公务接待费	6	1.8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319.16 万元，支出总计 1327.3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 192.62 万元，下降 12.75%，支出减少 192.68 万元，下降 12.68%。主要是本年业务用房建设支出比上年度大幅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1319.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2.62万元，下降12.7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06.2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12.93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1327.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2.68万元，下降12.6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83.8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51.48 万元，公用支出 32.36 万元。
2. 项目支出 443.5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6.23万元，支出总计1314.4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190.08万元，下降12.71%，支出减少190.14万元，减少12.64%。主要是：本年业务用房建设支出比上年度大幅减少。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314.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14万元，减少12.6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行政运行支出716.1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5.34万元，增长8.38%。主要原因是本年无退休人员，新录用人员2人，新调入2人增加工资性支出。

(二) 基层司法业务支出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本年调解经费部分在此项列支。

(三) 普法宣传支出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万，增加100%。主要原因上年度本项目未拨款，普法宣传费用在其他司法支出项目列支。

(四) 公共法律服务支出5.4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

少 30.02 万元，下降 84.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目拨款减少，案件补贴在其他司法支出项目列支。

（五）社区矫正支出 35.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6.06 万元，下降 75.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目拨款减少，社工工资性支出在其他司法支出项目列支。

（六）事业运行支出 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2.29 万元，下降 82.08%。主要原因是本年该项目拨款收入减少。

（七）其他司法支出 366.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96 万元，下降 24.02%。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用房建设支出比上年度大幅减少。

（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78.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7 万元，下降 6.76%。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加人员养老金在行政运行项目追加预算支出。

（九）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3 万元，下降 6.87%。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加人员医疗保险在行政运行项目追加预算支出。

（十）住房公积金支出 58.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6 万元，下降 6.77%。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加人员公积金在行政运行项目追加预算支出。

（十一）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本年度向省财政争取法治公园建设支出，上年无此项目。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3.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2.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

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7.83%；较上年增加0.45万元，增长16.37%。主要原因是校地共建等工作检查增加致公务接待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2.75%；较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5.7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2.75%；较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5.76%。主要是本年车辆保险较好运维支出减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5.2%；较上年增加 0.53 万元，增长 38.97%。主要原因是校地共建等工作检查增加致公务接待支出。累计接待 17 批次、175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即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6.6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5.21%，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工会及车补等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8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尤溪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尤溪县司法局		
项目概况		社工工资 28*3=84 万，依据闽司[2023]118 号《福建省司法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的通知》社区矫正工作办公经费 21 万 (79.1-21)*0.7+21+5=66.67 (其中非税 5 万)						
主要成效		2024 年, 我县社区矫正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严格执行社区矫正相关法律法规, 不断推进社区矫正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社会化建设, 按要求召开安全形势研判会, 按规定开展信息化核查比对, 有效推进社区矫正工作正常开展。2024 年在册 326 人 (假释 3 人, 暂予监外执行 4 人, 缓刑 319 人), 今年以来共给予表扬 3 人次、训诫处分 43 人次、警告处分 11 人次、提请公安机关治安管理处罚 2 人次、建议收监执行 4 人次, 有效避免服刑人员重新犯罪, 减少公共安全支出, 为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83.34	71.67	31.1 2	10	43.42	0	
	其中: 当 年财政拨 款	66.67	66.67	26.1 2	—	39.18		
	其他资金	16.67	5	5	—	100		
	上年结转 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社区矫正工作开展减少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 重新犯罪率、脱漏管率为 0, 入矫率 100%, 刑满人员更快重新回归社会, 为我县社会稳定, 尤溪平安, 减少公共安全支付做出积极贡献。			2024 年在册 326 人 (假释 3 人, 暂予监外执行 4 人, 缓刑 319 人), 今年以来共给予表扬 3 人次、训诫处分 43 人次、警告处分 11 人次、提请公安机关治安管理处罚 2 人次、建议收监执行 4 人次, 开展社区矫正业务工作督导 2 次, 下发整改通知书 3 份; 集中开展培训会 262 人次, 按规定完成 4 次安全稳定形势研判会, 全面完成各项考评指标, 为我县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绩效 指	一 级 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指 标 分 值	自 评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标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95%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智慧矫正标准化完成率	≥90%	90	15	15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上报采用	≥12条	22	15	1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3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刑人员脱漏管率	≤5%	0	10	10	无偏差
			安全稳定形势研判会	≥4次	4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服刑人员重犯罪率	≤5%	0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